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年度內部稽核文件

(第 3 冊，共 4 冊)

受稽核單位：車輛管理委員會
場地管理委員會
校園警察隊（含保全）

稽核日期：104 年 10 月 15 日

內部稽核小組召集人：吳濟華 行政副校長

稽核人員：黃北豪委員、蔡秀芬委員、傅素瑛委員
陳英忠委員、嚴徠禎組長、楊育成組長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

壹、風險評估結果

本校為便利師生用餐及日常必需品消費需求，將國有財產以租賃方式出租予廠商營業。進來食安問題時有所聞，飲食衛生攸關師生員工健康甚鉅，應定期實施衛生稽查以降低飲食衛生引發之風險。另以，本校位於西子灣風景區，地理位置相對複雜而具特殊性。校園安全之風險較其他位於市區中心的學校高。再以，本校校區處於山海之間，交通動線規劃、管制及對外收費機制均相對存在較高風險。爰將本校營業場地、校園警察隊勤務管理及車輛管理列為本年度內部稽核對象之一。

貳、稽核重點

本校營業場地之招商作業、環境及飲食安全衛生檢查及滿意度調查等。本校校園警察（含保全）勤務規劃管理、緊急事件處理流程等。本校車輛進出管制措施、停車秩序稽查及收費停車場收費稽核機制、近二年車管會收支運用情形。

參、稽核範圍

關於本校營業場地、校園警察隊（含保全）勤務、車輛管理部分，除前揭稽核重點外，亦包括其他已納入內部控制項目之業務。

肆、稽核項目及期程

預計辦理稽核工作之項目及期程如後附稽核計畫表。

伍、稽核工作分派

一、本年度執行稽核計畫之人員由本校內部控制小組會議討論後決議之工作分派辦理。

二、依 103 年度第 2 次內部控制小組會議決議，採內部控制小組委員分組搭配校內核心職能人員方式進行內部稽核工作。

三、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稽核人員及行政幕僚如下：

吳濟華	召集人	行政副校長
黃北豪	委員	校長聘任委員
蔡秀芬	委員	主任秘書
陳英忠	委員	研發長
傅素瑛	委員	主計主任
嚴徠禎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人事考核類)
楊育成	組長	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 (施政管考及政風查核類)
張士元	先生	行政幕僚(稽核規畫與記錄)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表

(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

十月	一	營業場地之招商作業、環境及飲食安全衛生檢查及滿意度調查	10/1	10/31			
	二	本校校園警察勤務規劃管理、緊急事件處理流程	10/1	10/31			
	三	車輛進出管制措施、停車秩序稽查及收費停車場收費稽核機制	10/1	10/31			
	四	102 及 103 年度經費分配運用情形	10/1	10/31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年度內部稽核紀錄

(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

*如後附稽核人員稽核底稿原件

受稽核單位簡報

(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

簡報人：黃義佑 總務長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年度內部稽核報告

(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

壹、稽核之法源依據

依據「政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國立中山大學內部控制覆核及內部稽核作業要點」及本校 10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辦理。

貳、稽核過程

一、受稽核單位

- (一) 車輛管理委員會組織職掌如受稽核單位業務簡報
- (二) 場地管理委員會組織職掌如受稽核單位業務簡報
- (三) 校園警察隊含保全組織職掌如受稽核單位業務簡報

二、稽核重點

本校營業場地之招商作業、環境及飲食安全衛生檢查及滿意度調查等。本校校園警察(含保全)勤務規劃管理、緊急事件處理流程等。本校車輛進出管制措施、停車秩序稽查及收費停車場收費稽核機制、近二年車管會收支運用情形。

三、稽核範圍

關於本校營業場地、校園警察隊(含保全)勤務、車輛管理部分，除前揭稽核重點外，亦包括其他已納入內部控制項目之業務。

四、稽核時間、地點及工作分派

- (一) 稽核時間： 104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
- (二) 稽核地點： 行政大樓 4006 會議室
- (三) 工作分派：

吳濟華	召集人	主持稽核程序
黃北豪	委員	稽核與書面資料查核
蔡秀芬	委員	稽核與書面資料查核
陳英忠	委員	稽核與書面資料查核

傅素瑛	委	員	請假
嚴徠禎	組	長	稽核與現場實地稽核
楊育成	組	長	稽核與現場實地稽核
張士元	先	生	稽核規劃及記錄

參、稽核結果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年度內部稽核結果表

(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結論	建議意見及改善期間
一	本校車輛進出管制措施、停車秩序稽查暨申訴及收費停車場收費稽核機制；營業場地之招商作業、環境及飲食安全衛生檢查及滿意度調查；本校校園警察（含保全）勤務規劃管理、緊急事件處理流程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	現有內部控制項目大致完備。惟各業務項目宜再行風險評估，將相關重要及高風險業務，納入內部控制項目。現有之內部控制業務項目之控制重點亦應更明確，以提升控制重點之有效性，進而降低風險發生之機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建議將業務職掌重新進行風險評估，評估後將相關重要及高風險業務，增加納入內部控制項目。如拖吊時機、繳納罰款程序等應納入內控作業。2. 建議增加防疫之相關內控機制。3. 建議增加監視器調閱申請之內控作業，並設計加入保密協定。
二	本校車輛進出管制措施、停車秩序稽查之成效；營業場地之招商作業、環境及飲食安全衛生檢查；本校校園警察（含保全）勤務規劃管理、緊急事件處理是否均依法辦理執行。	相關業務均依法辦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定時定點開放機車於教學行政區停放之美意宜有強化違規稽查之配套措施，以確保校園交通秩序。另外，對於違規停車之累犯學生，顯係無法以罰款矯正其行為，建議評估施法治教育之可行性。2. 新生入住後失竊率較高（機車、財務），請配合學

		<p>務處加強防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3. 請車管會定期檢視停車場使用執照有效期限。4. 現行「駐衛警察人員獎懲辦法」及「駐衛警察隊執行要點」均為 82 年 5 月修訂版，建議應檢視是否與目前實務相符，適時修訂法規。5. 保全人員建議均應附基本人資紀錄；校園警察隊辦公室應保持辦公場所之靜肅及遵守禮儀規範。6. 校園監視系統因天候因素影響（如颱風、霧氣），需經常檢視維修保持正常運作。7. 學校餐廳之衛生檢查及檢體封存應確實管控。每日檢體應留存衛保組一份，以落實監督之責。8. 建議宜在招商合約中明訂累次衛生檢查不合格者，將公布予消費者知悉之條款，以保障消費者知的權利，並落實食安管控機制。9. 各營業場地之整修宜利用寒暑假期間進行，以免造成消費者用餐不便。
--	--	---

三	102-103 年度車管會及場管會經費收支運用情形。	良好	針對收支結帳作業之流程圖宜再作更明確的邏輯流程。
	*以上一至三項稽核建議意見，受稽核單位應於 <u>105 年 2 月底前</u> 完成改善，並應檢附改善之佐證資料於 <u>3 月份</u> 召開之內部控制小組會議列席報告改善情形。		

建議興革事項與改善期間

(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

項次	建議興革事項	改善期間
一	面對一卡通時代的來臨，學校宜提早研擬規劃。並將一卡通、Wifi、全校安全系統及學生系統結合。	請參考酌處
二	全校監控系統宜更加完善，建議學校提撥預算將設備提升、頻寬加大以因應未來趨勢並更強化校園安全。	請於105年2月底前提出規畫。
三	目前駐衛警之簽到退均以紙本為之。建議考量線上簽到退之可行性。並請落實職務代理機制。	請參考酌處。
四	建議場管會考量是否能結合「高醫大聯盟」及「台綜大聯盟」拓展招商。	請參考酌處。
五	總務處各單位在現任黃總務長用心領導下，興利除弊成績斐然，建議應將所有改革法制化納為內部控制一環，延續傳承。	請參考酌處。

實地訪勘結果及改善建議表

(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

項次	訪勘結果	改善建議及改善期間
一	校園停車秩序經現場查勘，尚稱良好。惟當場仍有為數不少機車違規穿梭行駛翠亨道，造成往活動中心師生危險，建議加強管制。	建議立即改善。
二	建議活動中心餐廳可提供會議便當或以中菜西吃自助餐方式協辦學校餐會活動。二樓建議增加合菜桌餐區，俾師生利用用餐時間聯繫感情，並活用營業場館空間。	請參考酌處。
三	實地訪勘發現活動哨值班保全人員已預簽到，如係簽到簿格式設計問題，應儘速修改格式。	建議立即改善。

國立中山大學

104 年度內部控制缺失事項追蹤複查表

(車輛管理委員會、場地管理委員會、校園警察隊含保全部分)

項次	追蹤項目	追蹤改善情形	複查結論	備註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部分				
1	無			
2	無	
稽核發現缺失及建議興革事項部分				
1	首次稽核尚未追蹤複查	首次稽核尚未追蹤複查	首次稽核尚未追蹤複查	
2		
監察院糾正(舉)與彈劾案件部分				
	無			
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				
	無			
上級與權責機關督導部分				
	無			

註：1、追蹤項目如有數個內、外部稽核單位提出相同缺失事項，得僅擇一表達，不予重複填列。

2、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重要審核意見應填列當年度審核報告中所列重要審核意見涉及內部控制缺失部分。

3、各追蹤項目之追蹤改善情形填列截止時點，得於備註欄中敘明。